

# 乐山市生态环境局文件

乐市环审犍字〔2023〕08号

## 乐山市犍为生态环境局 关于《犍为天池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天池沟 煤业洗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犍为天池沟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天池沟煤业洗煤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一、《报告表》表明：该项目属于煤炭开采和洗选，位于乐山市犍为县石溪镇成新村六组，租用犍为三众吉达煤业有限公司现有全封闭厂房进行改造（原为原煤堆场、矸石堆场），对吉达煤业开采高灰低硫原煤进行洗选，不新增用地，设置跳汰浮选生产线一条，设计洗煤能力为15万吨/年，设置筛分破碎机、跳汰机、浮选机、

高频脱泥筛、离心脱水机等生产设备，配套原煤堆场、矸石堆场，配套生产废水循环使用系统和压滤机，洗选出产品精煤，副产品矸石、煤泥。在认真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后，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项目建设所造成的环境污染能够达到有效控制。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在建设地点、工艺、规模、性质不变的前提下，同意该项目建设。该项目运行期限与犍为三众吉达煤业有限公司运行期限一致。项目总投资共 4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34 万元，占总投资的 8.93%。

根据《报告表》和专家审查意见，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环境敏感区，符合四川省乐山市犍为县煤炭矿区总体规划的要求，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取得犍为县发展和改革局《四川省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备案表》（川投资备【2308-511123-04-01-176515】FGQB-0098 号），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的前提下，能够满足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要求，环境风险可控。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的工程性质、规模、地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及下列要求进行建设。

二、该《报告表》编制目的明确，编制依据充分，主要保护目标准确全面，评价标准和方法适当，项目工程概况和外环境关系介绍清晰，提出的污染防治具有一定的针对性，可以作为项目建设和环保“三同时”验收的依据。

三、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和事故应急措施及建议，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做好施工污染防治。严格遵守《四川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乐山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要求，加强施工扬尘监管，全面落实“六必须、六不准、六个百分之百”，加强喷淋抑尘和施工现场封闭措施管理。强化施工期水土保持工作，确保各项环保措施得到有效落实，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或清除施工期废水、废渣、噪声、扬尘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定期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地点堆存，妥善处理。

3、强化施工期噪声防治工作，合理施工、采用低噪设备、加强管理，保持良好运行状态，不影响区域声环境；在场区设置减速、禁鸣标志等。

4、施工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全部回用，不外排；施工期生活垃圾及建筑垃圾分类处理，可回收利用的回收利用，不能利用的交由相关部门集中处置。

5、营运期大气污染防治：洗煤车间、原料及成品堆场应全封闭，并配套设置喷雾降尘设施；破碎、筛分粉尘采用湿法加工工艺和封闭车间除尘；进出车辆进行清洗，严禁超载、超速，优化运输路线和运输时间，厂区设置雾炮机，依托吉达煤业现有自动洗车装置，严格按照《乐山市重污染天气预防和应急预案》的相关要求，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

6、营运期废水污染防治：厂区地面全部硬化，修建雨污分流系统；设初期雨水收集池1座，初期雨水经收集后回用于厂区洒水降尘，不外排；洗煤废水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后全部闭路循环，不

外排，并配套压滤机；渗滤液通过集水池收集后连入煤泥水循环系统，不外排；生活污水依托现有二级生化处理设施处理后返回洗煤生产线循环使用，不外排；项目禁止设置废水排放口，修建事故应急池，确保事故状态下废水能够得到有效收集和处理。

7、营运期噪声防治：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隔声减振装置，做好厂房隔声，确保噪声不扰民。

8、重点做好地下水污染防治工作，项目实行分区防渗。危废暂存间为重点防渗区，化粪池、洗车废水池、沉淀池、隔油池为一般防渗区，其他区域为简单防渗区。

9、运营期产生煤矸石、煤泥统一收集后综合利用；废机油等危险废物集中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10、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环境风险应急措施要求，制定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和设施，确保区域环境安全。

四、项目应取得其他相关部门合法手续后方可实施。

五、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相关规定对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和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自主竣工验收，并依法向社会公开验收报告。

六、乐山市犍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监督管理工作。

乐山市犍为生态环境局

2023年9月12日



抄送：乐山市犍为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